

<b>1</b>	祷告
----------	----

**组长。** 祷告并将你的小组和这个有关建立基督教会的课程交托给主。

<b>2</b>	分享（20 分钟）	[灵修] 启十五 - 十八
----------	-----------	------------------

**轮流简短地分享**（或**读出**你的笔记）你在灵修中从所指定的经文（启十五 - 十八）学到什么。聆听别人的分享，认真地对待他和接受他。不要讨论他的分享。写下笔记。

<b>3</b>	背诵经文（5 分钟）	[约翰福音的钥节] (20) 约十八：36
----------	------------	--------------------------

两人一组**复习**。

(20) **约十八：36**。耶稣回答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

<b>4</b>	讲授（85 分钟）	[复兴教会的事工] 苦难与神的权能
----------	-----------	----------------------

这一课讲授苦难。基督徒和非基督徒都会面对苦难。人们遭受不同方式的苦难，也以不同的方式去回应苦难。然而，人人都纠结于为什么会有苦难，以及苦难有何意义这个问题上。本研习会探讨这些问题。

#### A. 苦难需要表达出来

##### 1. 苦难有许多不同的形式。

**引言。** 人们受苦因着许多不同的原因。

###### (1) 不同形式的苦难。

有些人受苦，是因为他们患病，或身体上、精神上或情绪上有缺陷。也许他们要面临一个危险的手术或遭受永久性的残缺。

有些人受苦，是因为他们的计划、梦想和希望破灭，或他们渴望得到爱情和有价值的关系，却从未得到满足。有些人受苦，是因为他们找不到生命目标。有些人受苦，是因为他们婚姻出现问题或工作不理想。有些人受苦，是因为他们感到内疚或羞愧。有些人受苦，是因为他们受到别人的不公平对待。有些人受苦，是因为他们感到自己受规则和环境所限制。

###### (2) 关于苦难的问题。

许多人受苦，是因为他们面对急需解决的问题，却找不到适当的答案。他们不断被他们的问题缠绕和折磨。例如，他们问：

- “我怎能接受既慈爱又全能的神容许有苦难存在呢？”
- “我为什么要受苦呢？神啊，为什么是我呢？” “我做错了什么要遭受这苦难？”
- “别人怎能救我脱离苦难呢？” “我什么时候才能脱离这一切的苦难呢？”

人们被这些无法解答的问题折磨。

###### (3) 苦难的折磨。

有些人受苦，是因为他们经常看到别人在世上受苦。他们看到病人受苦，却感到无能为力，因而饱受折磨。他们认为有不公平的事发生，因心里愤愤不平而激动不已。他们因所爱的人快要离世而感到悲痛。人们因害怕苦难和死亡而饱受折磨。他们因担心自己能否面对苦难或是否应该放弃而饱受折磨。无论苦难以哪种形式临到，它总会带来伤害，也总是难以面对的！

## 2. 苦难需要表达出来。

**引言。**受苦的人正在寻找答案。但在此之前，他们必须先找机会表达他们的悲伤，并且给自己一段时间在心中思想他们所受的苦。圣经中有许多人都曾经遭遇苦难，也有悲伤或焦虑的情绪。

**探索和讨论。**圣经中的人如何表达他们的苦楚？

### (1) 约伯。

**阅读**伯三：1-26。

**笔记。**当约伯失去他的财产和儿女的时，他咒诅自己的生日，因为他感到受伤和愤怒。他拼命为自己所受的苦难寻找答案。他说：“我为何不出母胎而死？”（伯三：11）“我不得安逸，不得平静，也不得安息，却有患难来到。”（伯三：26）。

### (2) 大卫。

**阅读**诗六：1-10。诗篇第六篇是大卫流泪的祷告。虽然他是一位强壮的战士和有名的君王，但他不认为哭泣是可耻的事。他祷告说：“我因唉哼而困乏，我每夜流泪，把床榻漂起，把褥子湿透。我因忧愁眼睛干瘪，又因我一切的敌人眼睛昏花。”（诗六：6-7）。

**阅读**诗三十：1-12。

**笔记。**当大卫病得很重，生命危在旦夕的时候，他恳求神施怜悯，使他可以存活，传说神的诚实。他祷告说：“耶和华啊，我曾求告你；我向耶和华恳求，说：我被害流血，下到坑中，有什么益处呢？尘土岂能称赞你，传说你的诚实吗？”（诗三十：8-9）。

**阅读**诗六十九：1-21。当大卫被人追杀，处境十分危险的时候，他情绪上经历极大的焦虑，他在祷告中向神表达他绝望的感觉。他祷告说：“神啊，求你救我！因为众水要淹没我。我陷在深淤泥中，没有立脚之地；我到了深水中，大水漫过我身。我因呼求困乏，喉咙发干；我因等候神，眼睛失明”（诗六十九：1-3）。他哭泣和禁食，因为他受辱骂、欺凌、羞辱（诗六十九：10, 19）。他说：“辱骂伤破了我的心，我又满了忧愁。我指望有人体恤，却没有一个；我指望有人安慰，却找不着一个”（诗六十九：20）。

**阅读**诗一四二：1-7。大卫不怕在神面前吐露他的苦情，陈说他的患难。他说：“没有人认识我；我无处避难，也没有人眷顾我……我落到极卑之地；求你救我脱离逼迫我的人，因为他们比我强盛”（诗一四二：4, 6）。

### (3) 耶稣。

**阅读**太二十七：46。

**笔记。**即使耶稣也在十字架上大声呼喊来表达祂的苦楚：“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

**总结。**你也可以像约伯、大卫和耶稣那样表达你的苦楚。让自己有充分时间去哀伤。你可以用自己的祷告或诗篇中受苦的人的祷告，向神表达你的苦楚和痛苦。神想知道你的感受，也关心你所受的苦。祂看到你的眼泪，也记念你的呼求！

## 3. 苦难引起别人的反应。

**引言。**人不但对自己的苦难作出反应，也对别人的苦难作出反应。有些宗教<sup>1</sup>认为所有苦难都是为了惩罚人在今生或前世（投胎转世）所犯的罪。他们论断受苦的人，并说“都是他们自己的错，这是他们应得的惩罚”。又或者他们认为苦难是“家族的耻辱”，于是将残疾或智障的人藏起来，与社会隔绝。因此，他们无法同情别人的苦难，无法表现出同情心。这解释了为什么他们不怜恤受苦的人，也不会同情他们。

然而，来四：15-16 说，耶稣体恤我们的软弱，向我们施怜悯和恩典，作随时的帮助。林后一：4 说：“我们在一切患难中，他就安慰我们，叫我们能用神所赐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样患难的人。”

**探索和讨论。**基督徒对别人的苦难应当如何回应？

### (1) 哀哭。

**阅读**罗十二：15。基督徒应当与哀哭的人要同哭。

### (2) 体恤。

**阅读**太二十七：46；来十：34。基督徒应当体恤那些因相信耶稣基督而被捆锁的基督徒。

<sup>1</sup> 印度教和佛教的因果报应、轮回之说。

### (3) 探望、祷告和帮助。

**阅读**太二十五：39；二十七：46；林后一：4。基督徒应当探望世上受苦的人，学习如何分担他们的苦楚或如何安慰他们。基督徒需要学习在什么时候为受苦的人祷告，在什么时候向正在受苦的人给予实际的帮助。

## B. 人因犯错而受苦

**引言。**人人都会在人生中某个阶段遭受苦难。他们有时是因为行了在神眼中看为错的事而受苦，有时是因为行了在神眼中看为对的事而受苦。世上受苦是由于以下五个原因。

### 1. 人因不信神而受苦。

#### (1) 所有苦难的根本原因是人类犯罪堕落。

**阅读**创三：1-19；罗八：18-21。

**探索和讨论。**人类所有苦难的根本原因是什么？

**笔记。**圣经明确地指出，所有苦难都是源于人犯罪堕落。在创三中，我们读到人类始祖（尽管他们是完全照着神的形像造的）如何犯罪堕落。亚当和夏娃背弃了神，违背了神的命令，然后又藏起来躲避神。神以受苦、患难和身体的死亡来惩罚他们的罪。

罗五：12 说（直译）：“罪是从一人（亚当）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这事或与此相关（希腊文：ef hó）众人都一次并永远地犯了罪（希腊文：pantes hémarton）（不定过去时态）。”神不只是从个人的角度来思考问题，也从群体的角度来思考问题。所有属血气的人都因为与他们的代表亚当**团结**一致而犯了罪。所有相信耶稣基督的人都因为与他们的代表耶稣基督**团结**一致而称义！正如亚当是所有犯罪堕落并注定灭亡之人的代表，耶稣基督也是所有得称为义和得蒙救赎（因相信基督所成就的工）的基督徒的代表（罗五：12，17-19）。全人类共同承担亚当所受的惩罚，整个基督教会一同分享耶稣基督的义（林前一：30；林后五：17，21）。“若因一人的过犯，死就因这一人作了王，何况那些受洪恩又蒙（基督）所赐之义的，岂不更要因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吗？”（罗五：17）。

属血气的人失去了与神之间的完美关系、在神面前的清白，以及不朽坏的生命。人在神面前和在人的面前都感到有罪和羞愧，他们在神面前也感到惧怕。撒但成为人类最大的敌人。女人受苦，因为怀孕的苦楚多多加增，女人开始被男人管辖。男人也受苦，因他必终身劳苦。最后，人的身体衰残并死亡（创三）。

此外，所有受造之物都服在虚空之下，并且受败坏辖制（罗八：19-20）。地球和大自然不再完美，长出荆棘和蒺藜来（创三：18），又遭遇灾难，如地震、洪水、旱灾和饥荒（结十四：21）。

人与一切受造之物都因犯罪堕落而受苦，直到基督第二次降临为止；因为只有到了那时，地才会更新，万物复兴，回复完全状态（徒三：21）。

#### (2) 人类所有苦难的持续原因是不信神。

**阅读**诗十四：1-3；罗一：18-23。

**探索和讨论。**为什么人类持续受苦？

**笔记。**人类持续受苦，因为人人都继续步亚当后尘。他们还是不信神。

凡不信神的人都与圣经中的神毫无关系，或没有建立合宜的关系！不信神的人认为神并不存在，或相信“真神以外的另一个神”，而不是那位在圣经中并藉着耶稣基督把自己显明出来的神。无神论者的生活方式有一个特点，就是将自己当作“神”，随心所欲、为所欲为。一个有宗教信仰的非基督徒的生活方式有一个特点，就是制造偶像，或为自己构想一套对神的概念，来为自己的价值观和生活方式辩护<sup>2</sup>。这些有宗教信仰的人通常试图藉着以下的方式称义或得救，包括他们自己构想出来的方式、自己的宗教信仰、遵行自己一套人为的宗教律法<sup>3</sup>，或做那些他们所谓的“好”事。简而言之，不信神是指生命中没有那位圣经中的神，或没有与圣经中的神建立合宜的关系！

不信神的结果就是人的思念变为虚妄、毫无意义、徒劳无功和毫无果效，他们的心也昏暗了。因此，他们活在一个充满谎言和欺骗的世界里。他们缺乏所需的亮光引导他们过有道德和属灵的生活。他们活在一个不认识真神的世界里，也没有能力行神眼中看为正的事。在这样的世界里，人们受苦，也使别人受苦！

<sup>2</sup> 例如，为圣战、恐怖主义、报复性的杀戮和虐待妇女辩护。

<sup>3</sup> 例如，每天作一定次数的祷告，在特定的时间禁食，奉献一定数目的金钱，进行规定的朝圣之旅，穿宗教所规定的服饰等。

## 2. 人因自己的恶行而受苦。

阅读罗一：24-32；雅四：1-2。

**探索和讨论。**为什么人们在现今的世上仍然继续受苦？

**笔记。**人们仍然受苦，是因为他们继续作恶。邪恶的人（不义的人）没有与他们的邻居建立合宜的关系！人们彼此做出许多错事。他们彼此将对方拖进败坏和堕落的生活方式。他们捏造各样的恶事，彼此做出各种各样可能的恶行。想一想在罗一：28-32中所列举的恶事，例如，属灵方面有骄傲和怨恨神，性方面有淫乱和反常性行为，商业方式有贪婪和诡诈；社会方式有谗毁和自夸，政治方面有无知和背约。人心里充满恶念，也行出来；他们捏造恶事，也喜欢别人去行。人们彼此做出这样的事，难怪他们每个人都受苦！

## 3. 人受苦因为他们阻挡神的真理或将真理变为虚谎。

阅读路五：31-32；约九：39-41；罗一：18，23，25；约壹一：8 - 二：2。

**探索和讨论。**人们经常做哪些事情令自己受苦？

**笔记。**

### (1) 人们经常阻挡真理或将真理变为虚谎。

这造成极大的苦难。只有当一个人面对自己身体患病的真相时，医生才能帮助他。一个否认自己有问题的根本无法得到帮助去解决问题（路五：31-32）。只有当一个人面对自己有罪的真相时，耶稣基督才能拯救他。一个否认自己有罪的人其实只是自欺（约壹一：8 - 二：2）。只有当一个人相信耶稣基督是通往神和救恩的唯一道路这真理时，才能脱离罪的奴役（约八：31-36），并且完全得救，换句话说，他永远不渴，也总不被丢弃（约六：35-37）。

### (2) 何谓真理？

“真理”告诉我们圣经中的神的身分、话语和作为（约十四：6；十七：17）。

真理就是圣经对属血气的人的描述（生命中没有神的人）。若没有圣经中的神，你就无法知道关乎自己或生命意义的真理。若没有神，人就会试图为关乎生命的基本问题找出合逻辑和合理的答案。“我是从哪里来的？”“我是谁？”“我为什么活在世上？”“我该怎么生活呢？”和“我将要到哪里去？”若没有神，人是全然丧失的！

真理就是圣经对耶稣基督的描述。接待耶稣基督的，就是接待神的（十：40）。弃绝耶稣基督的，就是弃绝神的（路十：16）。尊敬耶稣基督的，就是尊敬神的（约五：23上）。不尊敬耶稣基督的<sup>4</sup>，就是不尊敬神的（约五：23下）。唯有神所赐给耶稣基督的人到耶稣基督那里去，他总不被丢弃（约六：37，44）。认识耶稣基督的，也就认识神（约八：19）。爱耶稣基督的，也必爱神（约八：42）。信耶稣基督的，就是信神的（约十二：44）。听耶稣基督的话，就是听神的话（约十二：47-50）。接待耶稣基督的，就是接待神的（约十三：20）。看见耶稣基督，就是看见神（约十四：9-10）。遵守耶稣基督的命令和教训的人必蒙神爱他，神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约十四：21，23）。耶稣基督将永生赐给神所赐给耶稣基督的人，将神显明与他们，也为他们祈求（约十七：2，6，9）。承认耶稣基督的，也承认神（约壹二：23上）。不认耶稣基督的，也不认神（约壹二：23下）。凡认耶稣基督的，神就住在他里面，他也住在神里面（约壹四：15）。凡爱耶稣基督的，也必爱神（约壹五：1）。凡不常守着耶稣基督的教训的，就没有神（约贰：9）。这些圣经真理叫世上所有别的神明、先知和宗教都败亡！

真理就是圣经对基督徒的描述。

- 相信耶稣基督的人有真正的保障：他知道自己是无条件蒙爱，并且永远蒙接纳（赛四十三：1-4）！
- 相信耶稣基督的人拥有的是有价值的生命：他知道自己的生命是重要的、有意义的、有果效的（耶二十九：11；约十五：5）！

若没有神，人就无法认识这两个重要的真理，继续因他们的无知和绝望受苦。

### (3) 真理与神，以及神在圣经中的话语和作为是密不可分的。

凡阻挡真理或将真理变为虚谎的人，都犯罪违背自己的良心、相信错误的教导（信仰、信念、真理），也没有与自己建立合宜的关系。圣经中关乎神、关乎祂的话语和作为、关乎人的光景、关乎这个世界的结局的真理，都常常被人忽视、被人故意阻挡，或被人故意更改。政府不愿顺服高于自己的属灵和道德力量。有钱人、有权势的人或有学识的人常常阻挡真理或更改真理，因为接受真理意味着他们必须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只要政府和人民拒绝改变，只要他们仍是不公正和自私自利，他们就会继续阻挡真理或更改真理，以达到自己的目的。结果，人便会受苦。

<sup>4</sup> 其他宗教甚至故意不尊敬耶稣基督。



按照人的本性，人：

- 与圣经中的神的关系不和好——他是不信神的
- 与人的关系不和好——他是不义的（邪恶的）
- 与自己的关系不和好——他相信谎言

圣经称这三种不和好的关系为**罪**。世上有这么多苦难，真正的原因是“罪”：人达不到神给他们生命的目标！

#### 4. 人因为死亡确实存在而受苦。

**阅读**传九：2-12；罗六：23。

**探索和讨论。**人人都受苦，因为他们害怕死亡。为什么大多数人都害怕死亡？

**笔记。**人人都受苦，因为他们必死。因为人人都犯了罪，所以人人都必死。

死亡如此可怕，以致很多人都不想谈论死亡。对大多数人来说，死亡是一切苦难的高峰。大多数人都害怕死亡，因为死亡意味着分离：

- 你的灵（灵魂）与你的身体分离：你的身体归于尘土，你的灵或灵魂上天堂或下地狱。
- 与你所爱的人分离：你必须留下他们！
- 与你的财产分离，失去你的教育、你的工作，留下你一切的成就和地位。你一生努力所得的一切，没有一样能让你在死亡的时候带走。

“因为我们没有带什么到世上来，也不能带什么去”（提前六：7）。

死亡对于那些被遗下的人来说也同样可怕。他们与所爱的人分离，并会一直怀念他。有时他们会感到痛苦，因为他们不知道死去的亲人死后到底上了天堂，还是下了地狱。此外，他们自己也害怕死亡，因为他们不知道自己何时死亡，也不知道死后会怎样。死亡的事实使所有人都受苦。

#### 5. 人因为神的审判确实存在而受苦。

(1) 神现今所施行的审判使人受苦。

**阅读**加六：7-8；摩四：6-12；该一：6-10；结十四：21。

**探索和讨论。**神的审判如何使人受苦？

**笔记。**

人受苦是因为神**容让**审判击打那些违反律法的人。神在祂所创造的万物中建立了自然规律。如果人违反这些规律，就会受到惩罚。“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加六：7-8）。举例说，如果一个人无视物理学所说的万有引力定律，从高楼大厦跳下来，他可能会死。同样，神也在祂所创造的万物中建立了属灵和道德的律法。手懒的，要受贫穷。贩卖毒品的人必染上毒瘾。淫乱的人必染上性病。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

人受苦是因为神给那些**忽视、拒绝或不顺服祂的人带来审判**。神掌管宇宙，包括历史事件和自然力量。当人违背神，或人与神的关系破裂时，神就不再看顾世界，或惩罚人。神给这个世界和其上的人带来审判，他们便受苦。举例说，神可以收回大自然的收成，以及人们在食物和衣服方面的基本需要。祂能够使人们的钱囊破漏，使他们对生命的美好期望破灭（该一：6-10）。神在历史中使用各种各样的灾难，如地震、洪水，特别是旱灾和饥荒来表明祂对罪的不悦，并且警告人要悔改归向祂（结十四：21；参看启八：6 - 九：21）。神说：“我既这样行，你当预备迎见你的神”（摩四：6-12）！

(2) 不信神的人和**不义的人在最后审判时必遭受更大的苦难。**

**阅读**来九：27；太二十五：46；帖后一：8-9。

**探索和讨论。**最大的苦难是什么？

**笔记。**最大的苦难就是永远在地狱里受神的惩罚。神的最后审判将在人死后临到。那时，神必因人的不信、恶行、谎言和拒绝耶稣基督而审判各人。恶人必受惩罚，永远与神隔绝，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在神的最后审判之后，人所遭受的苦难比死亡可怕得多！所有不信的人和恶人在将来的日子都要受苦。这是非常严重的！在神将来的最后审判之后，人所遭受的苦难比现今在地上一切的苦难可怕得多！

### C. 基督徒因行善而受苦

**引言。**基督徒必须分辨因行恶而受苦和因行义而受苦。基督徒蒙召，不是为行恶而受苦，而是为行义而受苦。旧约中的先知常因行义而受苦。耶稣基督因行义而受苦。新约中的使徒因行义而受苦。基督徒蒙召，是为行义而受苦。

## 1. 基督徒经常受苦，因为他们无法改变他们的处境。

**探索和讨论。**基督徒在困境中应当如何表现？

(1) 有时基督徒生活在处境艰难的国家。

**阅读**徒十七：25 - 76。

**笔记。**基督徒经常受苦，因为他们无法改变他们的外在环境或处境。神为每个人定了他在世上身处的地方和外环的环境。祂的心意是每个人都在那些情况中寻求祂！这并不意味着一个人纵使有能力也不应努力去改变那些情况。神赐给人一定的能力和机会去充分利用他们的环境！

(2) 有时基督徒是世俗主人的奴仆。

**阅读**彼前二：18-20；弗六：5-9；西三：22 - 四：1；太五：6；徒五：29。

**笔记。**为奴是很艰难的。由于宗教或文化的因素，世上有许多妇女要在自己的家里为奴。在贫穷国家中，许多孩子被迫成为贪婪的父母或雇主的奴仆。许多海外工人受到剥削，要接受极不公平的工资。

**基督徒应当如何看奴隶制度？**在新约时代，奴隶制度仍是相当普遍的，人们经常在苛刻的主人手下受苦。彼前二：18 说：“你们作仆人的，凡事要存敬畏的心顺服主人。”这些奴仆是家里的仆人，每天都与主人在屋里接触（路十二：35-48），他们并不是在外面在监工的监督下工作的（出五：6）。使徒彼得教导，这些奴仆应当顺服他们的主人。他们要存敬畏的心顺服他们的主人，*因为反抗是没有用的，只会增加他们所受的虐待*。他们也要从内到外都存着尊敬的心顺服他们，因为这是神所吩咐的。他们不但要顺服那善良温和的，就是那乖僻的也要顺服。乖僻这个词的意思是脾气暴躁、固执己见、无理取闹、反复无常、难以捉摸，甚至是不公正的。使徒彼得吩咐基督徒家仆要顺服他们的主人，即使他们难以服侍，提出不合理的要求和不公平，也要如此。

**基督徒应当如何看现代的“雇佣”关系？**早期的“主仆”关系可适用于现代的“雇佣”关系。圣经吩咐基督徒雇员要尊重他们的雇主。基督徒雇员经常因雇主的不公正法规和行动而受苦。每当他们的雇主提出不合理的要求，并对他们采取不公正的行动时，他们便会受苦。有时候，雇主表现得雇员仿佛是他们所拥有的，可以对他们提出任何要求。有些雇主要求雇员作大量超时工作，却不支付额外的工资。有些雇主让雇员在恶劣或危险的环境下工作。此外，有些雇主迫那些迫切需要工作的人辛劳工作，却给他们极低的工资，甚至克扣他们的工资（雅五：1-6）。在某些国家里，雇主雇用儿童劳工，却不给予他们接受教育的机会或合理的工资。越来越多年轻女孩，尤其是那些来自贫困家庭的女孩，被迫从事网络色情活动（透过互联网和手机卖淫）。许多这样苛刻和不公平的环境使基督徒和非基督徒都饱受苦楚。

基督徒在这样苛刻的环境下要存着尊敬的心顺服，努力工作，展示高质素的工作表现，也要忠心和诚实，或许他们可以在他们的雇主面前见证耶稣基督（参看太十：16-20）！与此同时，基督徒也可以和应当尽一切（合乎圣经的）所能来改变他们所身处的不公平环境，但他们与雇主交谈和谈及雇主时，总要存着尊重的态度。

可是，如果雇主要求雇员*做一些圣经所禁止的事情*，雇员可以温和地拒绝。举例说，无论在任何情况下，基督徒雇员都不可行贿或受贿、欺骗、说谎、偷窃或参与任何涉及性方面的活动。如果他们的雇主威吓他们，他们就要告诉他们的雇主，他们应当顺服神过于世上的任何人（徒四：19-20；五：29）。如果雇主惩罚或解雇他们，他们应当存着尊重的态度忍受苦难。

## 2. 基督徒经常因为过着公义的生活而受苦。

**探索和讨论。**当基督徒因为行神眼中看为正的事而受苦时，他们应当如何回应？

(1) 旧约中的先知遭受逼迫。

**阅读**来十一：36-37。

**笔记。**经文说：“又有人忍受戏弄、鞭打、捆锁、监禁、各等的磨炼，被石头打死，被锯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绵羊山羊的皮各处奔跑，受穷乏、患难、苦害。”

(2) 基督徒也会遭受逼迫。

**阅读**太五：10-12；来十：33-34；提后三：12。

**笔记。**在太五：10-12，耶稣说：“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你们以前的先知，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基督徒经常遭受逼迫，因为他们是义的。成为义的意味着他们是按照神的圣洁旨意而生活（这是非基督徒所憎恨的）。

当基督徒按照圣经行事，行神眼中看为正的事，厌恶神眼中看为恶的事时，别人的良心就会受到责备。这就是他们逼迫基督徒的原因了！恶人希望这样的义人与他们一同作恶（约三：19-21）。

多个世纪以来，基督徒一直因耶稣基督和祂国度的缘故而受逼迫。

- 基督徒被人称为“无神论者”，因为他们不敬拜那些人手所造、看得见的假神。
- 基督徒被人称为“间谍”和“叛徒”，因为很多时候他们不得不在秘密的地方聚会，以逃避宗教和政治领袖的逼迫。
- 基督徒被人称为“不爱国的人”、“没有民族意识的人”，因为他们承认自己效忠他们的大君王耶稣基督，拒绝敬拜罗马皇帝（腓三：20）。

来十：33-34 描述了基督徒所受的苦难：“一面被毁谤，遭患难，成了戏景，叫众人观看；一面陪伴那些受这样苦难的人。因为你们体恤了那些被捆锁的人，并且你们的家业被人抢去，也甘心忍受，知道自己有更美长存的家业。”

作基督徒而受苦的形式很多。举例说，有些基督徒：

- 殉道而死
- 因为决意不与非基督徒结婚而受苦
- 因为拒绝参与不法的商业交易、贿赂或说谎而失去工作
- 因为承认自己是基督的跟从者，并坚持在光明中行事而被学校、大学和政府职位拒之门外，或被学校开除，因而受苦。

基督徒受压迫或逼迫是无可避免的。在提后三：12，保罗说：“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

### 3. 基督徒经常因为作耶稣基督的忠心见证人而受苦。

#### (1) 基督徒经常因为作耶稣基督的忠心见证人而受苦。

**阅读**太十：16-20；徒二十：29-31；彼前四：15-16。

**探索和讨论。**当基督徒奉差遣去作见证的时候，他们应当怎样做？

**笔记。**基督徒经常因为作耶稣基督的忠心见证人而受苦。基督徒奉差遣去面对苦难。耶稣的门徒并不是出去招惹逼迫，今天耶稣所有的仆人也是如此。事实上，耶稣基督差遣他们出去传福音、教导圣经，并且帮助人。祂差遣他们进入“狼群”当中，换句话说，差遣他们到世人当中，人们会恶待他们、残害他们。“使徒”（这个词的意思是“奉差遣的人”）实际上是在世人当中代表耶稣基督。这意味着耶稣基督藉着他们作工，在他们受苦的时候与他们同在，在必要的时候必保护他们。

**基督徒应当以智慧和纯良的心来面对苦难。**门徒要“灵巧像蛇”。蛇行动小心谨慎，在以色列已经是众所周知的。基督徒无论做任何事情都要谨慎。他们应当洞察他们作见证的对象，设法找出向他们作见证的最佳方式。门徒也要“纯良像鸽子”。在以色列，鸽子象征纯洁（歌五：2）。这意味着基督徒总不可向邪恶势力妥协。

**基督徒总不可因行恶而受苦。**“防备人”（太十：17）包括以下几方面：基督徒不应天真地信赖人，因为有些人会出卖他们。在耶稣所属的群体里，宗教领袖不断设下网罗，好让他们可以找到告耶稣的把柄，将祂带到审判官那里去（太十二：10；约八：6）。甚至连祂自己的门徒犹大也出卖祂。耶稣升天后，人们继续仇视和反对耶稣的跟从者。基督徒不要落入人们设问题意图陷害他的圈套，却要求神施恩，指示他们合宜的回答。他们不应无缘无故惹怒别人。他们也不应做任何可能让人指控他们的事。彼前四：15-16 这样写道：“你们中间却不可有人因为杀人、偷窃、作恶、好管闲事而受苦。若为作基督徒受苦，却不要羞耻，倒要因这名归荣耀给神。”换句话说，*因基督的名*归荣耀给神。

**基督徒受逼迫时应当把握机会向政府官员作见证。**耶稣对门徒说：“你们要为我的缘故被送到诸侯君王面前，对他们和外邦人作见证”（太十：18）。耶稣说祂的门徒会被交给犹太人的地方法庭，在会堂里受审。那时，某些罪行的刑罚是鞭打。鞭打的数目最多三十九下（林后十一：24）。门徒会被拉到高级官员，例如巡抚和君王，在他们面前受审。这情况也发生在耶稣和保罗身上。有一点要留意，耶稣指出这次受逼迫的目的是要让门徒向他们的审判官作见证！*有时候，受逼迫是唯一的途径让警察、审判官和其他政府官员听到有关神的爱和赦免的信息。*基督徒不用担心到时要说什么话，因为圣灵会让他们想起耶稣的话，并且使他们有勇气面对。



## (2) 基督徒应当把这种苦难视为与基督一同受苦。

**阅读**徒二十六：14；罗八：17；林后一：5；西一：24；彼前四：12-14。

**探索和讨论。**基督徒应当如何看他们所受的苦难？

**笔记。**

**主耶稣基督所受的苦难。**耶稣基督被人称为“魔鬼”（太十：25）、“被藐视的外邦人”（约八：48）、“被鬼附的”、“疯癫的”（约十：20）。祂被世上的恶人所恨恶（约十五：18-21）。当权者密谋要杀害祂（太二十六：3-4）。官员吐唾沫在祂脸上、用拳头打祂（太二十六：67）、安排虚假的审讯，寻找假见证控告耶稣（太二十六：59-60）、把祂捆绑，以罪犯的身分把祂解去（太二十七：1-2）、剥夺祂的尊严，用荆棘编作冠冕戴在祂的头上，戏弄祂，吐唾沫在祂脸上，一次又一次拿苇子打祂的头（太二十七：27-31），最后用长长的铁钉刺穿祂的手和脚，将祂钉在十字架上（太二十七：35）。可是，祂是完全无辜的！

**使徒保罗所受的苦难。**保罗在归信之前多方攻击耶稣基督的名，把基督徒囚在监里；他们被杀，他也出名定案，在犹太各会堂鞭打他们，强迫他们说亵渎耶稣基督的话（徒二十六：9-11）。后来，保罗自己也遭受许多逼迫。他多下监牢，重重受鞭打，被犹太人鞭打五次，每次三十九下；被棍打了三次，被石头打了一次，经常遭同族的危险和假弟兄的危险（林后十一：23-26）。保罗身上带着主耶稣的印记（加六：17）。

**与耶稣基督一同受苦。**基督徒应当把这种苦难视为“与基督一同受苦”（罗八：17；彼前四：13）。圣经说，当基督徒因相信耶稣基督，或因忠于祂和祂的话语而受苦，他们是“多受基督的苦楚”（林后一：5）。人若逼迫耶稣基督的门徒，就是逼迫耶稣基督自己！保罗在归信之前逼迫基督徒。后来，耶稣基督对他说：“扫罗！扫罗！为什么逼迫我？”（徒二十六：14）。逼迫基督徒实际上就是逼迫耶稣基督！这意味着，当你因为作基督徒而受逼迫，基督的同在和慈爱，以及祂的力量和安慰都总不离开你。

**补满患难的缺欠。**在圣经中，基督徒所受的苦难被视为耶稣基督所受的苦难。但没有一处提到基督徒所受的苦难有助成就救赎。他们只是“补满患难的缺欠”，为要完成救赎和荣耀基督的身体（西一：24）。基督在地上被钉十字架，把自己献上为赎罪祭，祂所受的苦是独一无二的，没有人对此作出任何贡献！然而，当基督在地上的身体（教会）受压迫和逼迫时，基督继续在天上与祂的身体一同受苦。

**与耶稣基督一同得荣耀。**罗八：17 指出，基督徒与基督一同受苦，是要与祂一同得荣耀！正如基督受苦、受死和复活离不开祂为他们受苦、受死和复活的人，祂因祂所成就的工而得的荣耀也离不开他们。他们得荣耀也离不开基督。因此，基督徒所得荣耀的基业，就是基督被高举而得的荣耀（约十七：24）。与耶稣基督一同受苦，是得基业的条件。除非基督徒与基督一同受苦，否则就无法与祂一同得荣耀。先受苦、后得荣耀，这是给耶稣基督的命令（腓二：6-11）。同样的命令也适用于与祂同为后嗣的人。

## D. 对苦难的回应

### 1. 历世历代以来人们对苦难作出不同的回应。

**探索和讨论。**以下各人对苦难有何回应？

**笔记。**这些例子并不是教导我们应该对苦难作出什么回应。它们也不是细大无遗的。

#### (1) 呼求神的咒诅和审判。

**阅读**诗十：15；五十八：6。

大卫祷告求神让咒诅或审判临到他的仇敌身上。

然而，耶稣基督教导基督徒对苦难应当作出什么回应，“咒诅你们的，要为他祝福！”（路六：27-28）。保罗教导：“逼迫你们的，要给他们祝福；只要祝福，不可咒诅。”（罗十二：14）。

#### (2) 威吓和报复。

**阅读**太五：38-42。

有些人十分邪恶，作出报复行为。他们要求“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他们恶待别人，正如别人恶待他们那样。有些文化充满邪恶，教导人施行所谓的“荣誉处决”。他们主张杀死罪犯所属家庭或社群中的无辜成员，好使一个人、一个家族、一个国家、甚至一个宗教的荣誉维持高水平！就这样，多个世纪以来，有些家族互相仇杀，有些国家不断互相争战，有些宗教转向恐怖活动或宗教战争。



然而，耶稣基督教导基督徒，对那些由邪恶的人、家庭、国家或宗教所造成的苦难应当作出什么回应。祂说：“不要与恶人作对。”当祂的一个门徒作出反击，削掉敌人的耳朵时，耶稣立刻治好他的伤口（路二十二：50-51），并说：“收刀入鞘吧！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太二十六：51-52）。耶稣基督“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只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彼前二：23）。

### (3) 不认耶稣基督。

**阅读**太十：17-20，32-39。

有些人因为害怕受到逼迫，所以在自己的家族、社会和政府面前不认耶稣基督。他们因为害怕受苦，所以否认自己是基督徒。

然而，耶稣基督警告，基督徒不可不认祂。祂说：“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门徒。”十字架象征一个真正的基督徒愿意为耶稣基督的缘故而遭受拒绝、诬告、羞辱、殴打，甚至死亡。耶稣基督也教导基督徒，对逼迫应当作出什么回应。当逼迫你的人鞭打你，将你带到他们的宗教领袖、警察，甚至政治领袖面前时，“不要思虑怎样说话，或说什么话。到那时候，必赐给你们当说的话；因为不是你们自己说的，乃是你们父的灵在你们里头说的。”有时候，受逼迫是唯一的途径让这些宗教领袖、警察、审判官或政府领袖听到福音！多个世纪以来，历史证明“基督徒殉道者的鲜血已成为福音的种子”。

### (4) 保持沉默。

**阅读**太十：33；提后二：11-13。

有些人在压力之下不敢承认自己是基督徒（相信耶稣基督的信徒），所以他们在人面前不认耶稣基督。“我们若不认他，他也必不认我们；我们纵然失信，他仍是可信的，因为他不能背乎自己”（提后二：12下-13）。这并不表示，我们纵然失信，基督仍赐我们永生！这只能是指，基督不但在实现祂的应许方面是信实的（太十：32；提后二：11-12上），祂在执行祂的警告方面也是信实的（太十：33；提后二：12下）。

在大多数时候，耶稣基督都希望基督徒开口向逼迫他们的人作见证。在大多数情况下，耶稣基督都为正确的事情发声。当祂被人无理殴打的时候，祂说：“我若说的不是，你可以指证那不是；我若说的是，你为什么打我呢？”（约十八：23）有时候，当说话没有任何帮助的时候，祂就为祂的仇敌祷告。祂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路二十三：34）。

然而，在某些情况下，基督徒可以效法基督的榜样，保持沉默。举例说，当基督被诬告的时候，或当祂的仇敌戏弄祂的时候，祂都保持沉默（太二十六：59-64；彼前二：21-23）。

### (5) 继续过公义的生活。

**阅读**林前四：9-13；林后十一：23-29；提后三：10-12。

使徒保罗对苦难作出不同的回应。他在贫困的时候劳苦亲手作工，善劝那些毁谤他的人，祝福那些咒骂他的人，并且忍受各种各样的逼害。他在受苦的时候，仍然继续看顾他所牧养的众教会。保罗十分清楚知道，他要为其他基督徒树立榜样。他们从他的生活方式、人生目标、信心、忍耐、爱心、坚忍，以及所受的逼迫和苦难，学到许多功课。

## 2. 对苦难的不同回应。

### (1) 避免苦难。

**阅读**申十：17-18；十六：17-18；出二十三：8。基督徒可能禁不住要不惜一切代价去避免苦难，他们可能会贿赂那些逼迫他的人。然而，圣经中的神从不受贿赂（申十：17-18）！神公义的审判官也从不受贿赂（申十六：18-20）！基督徒总不可行贿受贿（出二十三：8）！

基督徒可能禁不住要不惜一切代价去避免苦难，顺从那些逼迫他所提出的人所提出的不公平要求，对方要求他都去做。然而，这样一来，基督徒就像逼迫他的人一样变得悖谬和邪恶。基督徒应当告诉他的雇主或政府，他既不可以也不会做任何不公平或圣经所禁止的事！

### (2) 逃离苦难。

**阅读**太十：11-14，23。首先，基督徒应当努力向一个城邑宣扬神国的信息，并且在那里行善。然而，那城若抗拒他们，他们就要离开那城，往另一个城去。那城若逼迫他们，他们就要逃到另一个地方去。

### (3) 对抗苦难。

**阅读**罗十二：17-19；提前二：1-6。许多人反对受苦。他们草拟请愿书、组织罢工、被动地对抗，甚至主动地对抗当权者，例如主动作出暴力行为、设置路障、扔石头、打破窗户、抢劫商店、焚烧汽车、袭击警察等。

虽然基督徒应该引起有关当局注意不公正的情况，但他们绝不可诉诸于言语辱骂或暴力行为来反对当权者。基督徒总不可威吓人，不可诉诸暴力，也不可报复。如果他们这样做的话，他们就像他们的反对者那样邪恶，而且神必审判他们。基督徒总不可诉诸于他们的反对者所使用的邪恶方法。基督徒总不可成为恐怖分子，恐怖分子也总不是基督徒。

然而，当基督徒看到不公正的情况，就应当告诉有关当局。如果当权者十分邪恶，那么，不与他们谈论他们所做的恶事，可能是明智的做法。相反，基督徒应当为一切在位的人归信而祷告（提前二：1-6）。基督徒应当援助那些因当权者不公或社会不公而受苦的人（太五：10；二十五：37-40；来十：33-34；箴九：8-9）。

### (4) 忍受苦难

**阅读**彼前二：21，23。有些基督徒禁不住想要不用忍受苦难。然而，基督徒也蒙召在受苦方面跟随耶稣基督的脚踪行。耶稣基督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相反，祂只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神。基督徒不应对抗逼迫他们的人，而是要对神作出回应，求神施恩让他们忍受苦难，将他们的处境和生命交给永生神。在最后审判的日子，神必按照各人的态度和言行审判他们。

### (5) 利用苦难作为传扬公义的途径。

**阅读**太五：6，10，20，38-42；来十：32-34；十三：3；太二十五：37-40。基督徒绝不可与恶人作对（太五：39）。若有恶人打他们，就由他打，直到他的愤怒平息为止。若有恶人拿走他们一些财物，就给他们更多财物。若有恶人强迫他们为他担重担走一里路，就为他担重担走二里路（太五：39-42）。基督徒的义应当超越他们的仇敌所期望的一切（太五：20）。他们要爱他们的仇敌，善待那些恨他们的人，祝福那些咒诅他们的人，为那些凌辱他们的人祷告（路六：27-28）。他们要饥渴慕义（太五：6）。耶稣基督必赐福给那些因行基督眼中看为正的事而受逼迫的基督徒（太五：10）。基督徒要体恤那些被捆锁的人（来十：34），也要记念那些在监狱里遭苦害或虐待的人（来十三：3）。基督徒要把食物供给饥渴的人、接待客旅、把衣服给有需要的人穿，也要探望病人（太二十五：37-40）。基督徒一方面应该做一些事情减轻人们所受的苦难，另一方面应该做一些事情把社会上的错误制度变成良好制度。

## 3. 一些涉及苦难的重要问题。

**探索和讨论。**对于一些涉及苦难的问题，如体罚儿女、堕胎、安乐死、终身监禁和死刑，你认为基督徒应该抱持什么立场？

### (1) 体罚儿女。

**阅读**箴十三：24。圣经建议父母在儿女应当受惩罚的时候惩罚他们的儿女。然而，家长和老师总不可随意打孩子，用拳头打他或造成伤害和损害。他们应当以合宜的方式惩罚儿女，可用杖打他的臀部，因为杖是一种惩罚的工具，可引起痛楚，但不会造成伤害。

### (2) 堕胎。

**阅读**出二十：13；诗一三九：13-18。堕胎是杀死父母不想要的胎儿。可是，人是神以奇妙奥秘的方式所创造的。因为人无法创造人，所以他们禁止杀害人。

### (3) 安乐死。

**阅读**可十：19。安乐死是所谓的“仁慈地杀死”受苦的病人、抑郁症患者或老年人。然而，神明确禁止任何形式的谋杀。

### (4) 死刑。

**阅读**创九：5-6；出二十一：12-14；申二十二：25-27；罗十三：4。旧约的律法规定强奸犯要判处死刑。你认为现代社会应当如何处置强奸犯、绑架犯、杀人犯、毒犯、施行荣誉处决的人、恐怖分子，以及那些向基督徒发动所谓圣战的人呢？现代社会应当维持死刑吗？抑或这些罪犯只是应该被判终身监禁呢？抑或应该尽快释放他们，让他们再犯这些罪行？

## E. 苦难的意义或价值

**引言。**圣经教导基督徒所受的苦难是极有意义的。基督徒知道苦难是神用来建立品格的途径，使他们在世上成为合用的器皿，并且为他们日后进入天堂作准备。

**探索和讨论。**根据下列的经文，苦难的最大好处是什么？

### 1. 苦难使人顺服神的话。

**阅读**诗一一九：67，71。

苦难使人顺服神的话。困境、逼迫和苦难促使基督徒从圣经寻求答案、安慰和力量。

### 2. 苦难产生品格。

**阅读**雅一：2-4；罗五：3-5。

苦难产生基督徒品格。当一个人相信耶稣基督，他与神的关系就完全改变了。然而，因为他与神的关系改变了，基督徒生命中的每一件事也都改变！当一个人未成为基督徒时，受苦似乎是毫无意义的。然而，当一个人成为了基督徒，苦难不再是毫无意义的，而是在基督徒身上产生各种各样的好品格。例如：

#### (1) 苦难产生喜乐。

一个基督徒在苦难中也可以欢欢喜喜，因为苦难是有意义的。他把苦难视为神向他彰显祂的爱，对他是有好处的。

**信徒因受苦而喜乐**（徒五：41）。他把为耶稣基督受苦视为荣耀，因为耶稣基督视基督徒所受的苦如同加在祂自己身上的苦（太二十五：40，45；加六：17；西一：24；彼前四：13-14）。

**基督徒在苦难中也可以欢欢喜喜**，因为他经历神的实在和大能的帮助（罗八：35-39；林前四：9-13；林后一：4-10；十一：23-30；十二：7-10；提后三：11-12）。他可以欢欢喜喜，因为苦难是神彰显祂的大能的时刻，神在苦难中扶持他，甚至将他从苦难中拯救出来。基督徒在苦难中欢欢喜喜，因为他的问题现在成为神彰显大能的时刻！

#### (2) 患难生忍耐。

当基督徒受苦时，他培养出忍耐和坚忍的品格。一方面，他学会坚忍地忍受苦难。另一方面，他学会尽忠职守。基督徒的软弱只不过是为了彰显神的大能（林后十二：9）！当受苦的基督徒承认自己是软弱的，神却是刚强的，并且作随时的帮助，他就会寻求神的帮助。因为神的帮助是充足的，基督徒的信心便坚固起来，使他与耶稣基督的关系坚定不移，并且坚守他的基督徒呼召。

#### (3) 忍耐生老练或被认可的诚信。

希腊原文使用“dokimos”这个字，意思是经过试验（考验）和认可。神用困境、逼迫和苦难来试验基督徒。当一个基督徒在苦难中坚定不移，他证明神对他信实的，他对神也是忠心的。当一个基督徒在他与耶稣基督的关系上和自己的基督徒任务上坚定不移，神就在这个基督徒身上盖上祂认可的印记。这就好像神对他说：“我已经试验过你，你也证明了自己是真实的！我认为你是一个经过试验和认可的基督徒。”因此，当神容许基督徒经历各种各样的困境、逼迫和苦难时，祂是要试验基督徒的诚信。

#### (4) 被认可的老练生盼望。

如果一个人在试炼或试验中放弃，他的盼望（或期望）就会减弱。可是，如果他忍受苦难，并且在试验中坚定不移，他得胜的盼望或期望就只会变得更坚固。

### 3. 苦难产生成熟品格。

**阅读**雅一：2-4；来十二：1-13。苦难使基督徒变得成熟。根据雅各书的教导，生命中的试炼和试探不断地使基督徒变得成熟或更美好；基督徒品格成全或完备。根据希伯来书的教导，神的实际训练和纠正（管教）使基督徒在神的圣洁、公义、和平上有分。

### 4. 苦难产生勇气、胆量和无惧的行动。

**阅读**腓一：12-14。逼迫产生勇气。腓一：12-14说：“我所遭遇的事更是叫福音兴旺，以致我受的捆绑在御营全军和其余的人中，已经显明是为基督的缘故。并且那在主里的弟兄多半因我受的捆绑就笃信不疑，越发放胆传神的道，无所惧怕。”保罗被囚在罗马城市腓立比的一个监牢中。他受苦的榜样激励其他基督徒勇敢无惧地为耶稣基督作见证。在腓立比，许多皇宫侍卫中的罗马兵，甚至罗马皇帝的家人（腓四：22）都信了耶稣基督，成为信徒。

### 5. 苦难把福音信息传开。

**阅读**帖前一：6-8。逼迫把福音信息传开。在帖前一：6-8，保罗说帖撒罗尼迦信徒所受极大的苦难，使他们对神的信心在各地传开了。当一个基督徒以荣耀耶稣基督的方式为基督受苦时，他所受的苦会让许多人留意到。其他基督徒面对苦难时也会变得勇敢无惧。基督徒殉道者的死已成为福音的种子。鲁益师（C. S. Lewis）说：“神藉着我们的欢乐向我们低语，透过良知向我们说话，但在我们痛苦的时候，基督徒的苦难是神用来唤醒充耳不闻的世界的扩音器。”

## 6. 苦难把耶稣基督的荣耀彰显出来。

**阅读**彼前四：14。逼迫把耶稣基督的荣耀在基督徒身上彰显出来。基督徒若为耶稣基督的名受苦，便是有福的，因为神荣耀的灵常住在他身上。当他为耶稣基督的缘故受苦，神的灵就藉着他发出属神的荣耀。他必充满喜乐和平安，并且安静地信靠神，这是超乎人凭着自己的能力可以做到的！受苦的基督徒能够饶恕和爱他的仇敌，正如耶稣基督那样。他必坚决到底，以至于死，正如耶稣基督那样。然而，基督徒的坚忍不是由于基督徒对神的爱所产生的力量，也不是由于自身的任何东西，而是由于神对基督徒白白的大爱（罗八：28-39）。

## 7. 受苦为基督徒到天堂作好准备。

**阅读**太五：11-12；帖后一：4-5。

逼迫为基督徒到天堂作好准备。帖撒罗尼迦信徒所受的一切逼迫和患难，正是神公义判断的明证。因此，这些基督徒可算配得神的国，他们就是为这国受苦。在太五：11-12，耶稣说：“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

<b>5</b>	祷告（8分钟）	[回应] 以祷告回应神的话语
----------	---------	-------------------

在小组中轮流作简短祷告，为你今天所学的教训回应神。

或把组员分成两个或三个人一组，为你今天所学的教训回应神。

<b>6</b>	备课（2分钟）	[习作] 准备下一课
----------	---------	---------------

（组长。写下并分派此家中备课事项给组员，或让他们抄下来）。

1. **立志**。立志使人作门徒并建立基督的教会。
2. 与另一个人或群体一同**传讲、教导或研习**“苦难与神的权能”。
3. **与神相交**。每天在灵修中从**启十九 - 二十二**阅读半章经文。  
采用“领受最深的真理”的灵修方法。记下笔记。
4. **背诵经文**。每日**复习刚背诵过约翰福音的五节经文**。(16) 约十六：8，(17) 约十六：13，(18) 约十六：14，(19) 约十七：15，(20) 约十八：36。
5. **研经**。在家里准备下一次研经。制作**约翰福音的总结**。  
再读一遍约翰福音，借助以下几个问题为自己制作一个约翰福音的总结：
  - 给约翰福音定一个标题。
  - 给约翰福音的各章定一个标题和副标题。
  - 约翰福音中最重要的教义总论是什么？
  - 约翰福音中最重要的实际教训是什么？
  - 你认为约翰福音与我们的时代和群体有什么相关？
  - 以简报方式向小组成员介绍约翰福音的其中一方面。你会如何将这真理传递给别人呢？

以下是一些可行的简报方式：

- 透过**图画或例证**来解释真理。
  - 透过**简讲**向小组成员讲解一些真理。
  - 写作一首**诗歌**或一首**歌曲**，并介绍给小组成员。
  - 写作一个**短剧**或**默剧**，并展示给小组成员看。
  - 设计一个**测验**，并在小组中进行。
  - 讲述一个短篇故事或见证来说明约翰福音中的真理。
6. **祷告**。这个星期为某人或特定的事情祷告，并看看神的作为（诗五：3）。
  7. **更新你关于建立基督的教会的笔记簿**。包括灵修笔记、背诵笔记、教学笔记和这次准备的习作。